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2)23512329

聯絡人：賴芝尹

電 話：(02)77367471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11552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立中央大學函文、成果發表會計畫書 (0115528A00\_ATTCH1.pdf、  
0115528A00\_ATTCH2.pdf、0115528A00\_ATTCH3.pdf、0115528A00\_ATTCH4.pdf、  
0115528A00\_ATTCH5.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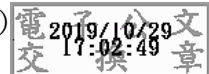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本署「108-110年度閱讀師資培訓—區域人才培育中心計畫」辦理「108年閱讀師資培育成果發表會」一案，  
請轉知所屬國中小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國立中央大學108年10月3日中大文習字第1083000296號函辦理。
- 二、本署辦理閱讀師資培訓—區域人才培育中心計畫多年成果豐碩，特舉辦四場「108年度閱讀師資培育成果發表會」（詳見附件），藉研討閱讀相關議題及分享旨案計畫之基地學校及亮點學校推動成果發表，提升教師閱讀教學知能。
- 三、請惠予所屬學校與會教師公(差)假出席並協助課務調整。
- 四、檢附國立中央大學函文、成果發表會計畫書各1份供參。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國立中央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立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東大學、本署國中小組(均含附件)



教育處課程教學組 108/10/29



1080241718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